苗栗縣114年度國民中小學優良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教學設計徵選計畫

壹、依據

一、苗栗縣家庭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

二、教育部114年3月12日臺教社(二)字第1142400080A號函。

三、苗栗縣114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貳、目標

一、鼓勵優良家庭教育活動及主題設計，提升本縣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品質。

二、徵選優良家庭教育活動設計，促進家庭教育課程推展成效及經驗分享與交流。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苗栗縣政府、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

二、主辦單位：苗栗縣苗栗市文山國民小學

肆、計畫期程：

一、收件日期：公告日起至114年9月8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以郵戳為憑）。

二、評審日期：114年10至11月。

三、得獎（入選）公布：114年11月下旬。

四、頒獎（發表）日期：114年12月中旬。

伍、實施對象：苗栗縣各國民中小學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

陸、計畫內容

一、 徵選主題：「家庭資源管理與消費決策」

二、 徵選內容：須對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核心素養」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家庭教育參考大綱之學習重點」，未依上述規劃課程者，不得列入評分。

三、 徵選內容格式及說明

（一）內容格式

1、 內容說明(含說容說明、內容重點及單元內容)

2、 單元評量建議

3、 參考資料

4、 附件

（二）內容說明

1、 教案節數**以 4 節**為準,不符規定者將不列入評審名單。

2、 活動設計請依教學流程逐項展開,並視活動需要自行調整欄位。

3、 若有引用相關參考資料、學習單等資料,可以附件形式依序標示。

柒、評選

一、 評選方式：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召開會議評選之。評審委員會得未超過獎金總額之情況下調整各類得獎名額。

二、 評選標準

（一）教學方法、步驟及評量方法 50%（含主題切合度及單元目標可行性）。

（二）活動設計的創發性及效益性 30%。

（三）於現行教學環境中的可行性 20%。

（四）內容之性別平等實質審查（不計分）。

捌、評選結果及獎勵

一、視參選作品之數量及水準（得不足額錄取）

（一）小學組（含低、中、高年級三組）

項目	名額	獎勵禮券	著作分數	獎勵
特優	各組取 1 名	3,000 元	0.5 分	小功壹次及獎狀乙幀
優等	各組取 1 名	2,500 元	0.4 分	嘉獎貳次及獎狀

				乙幀
甲等	各組取1名	1,500 元	0.3 分	嘉獎壹次及獎狀乙幀
佳作	各組取3名	1,000 元	0.1 分	獎狀乙幀

（二）中學組

項目	名額	獎勵禮券	著作分數	獎勵
特優	取 1 名	3,000 元	0.5 分	小功壹次及獎狀乙幀
優等	取 1 名	2,500 元	0.4 分	嘉獎貳次及獎狀乙幀
甲等	取 1 名	1,500 元	0.3 分	嘉獎壹次及獎狀乙幀
佳作	取 3 名	1,000 元	0.1 分	獎狀乙幀

玖、其他說明

一、 參選作品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或侵權情事,由參選人自負法律責任，並立即取消參選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將追回相關獎勵品。

二、 參選作品可獨立製作或小組合作，惟每件作品報名之參選者至多以 3 人為限（含縣內代理代課教師）。

三、 同一稿件**不得重複跨級跨組報名**，否則將喪失參選資格。

四、 參選作品均須填寫報名表(如附件 1),**作品編號(如附件 1、3）請勿書寫參選人姓名**。

五、 參考資料請註明出處，如係「引用」則請徵得原作者授權；如有侵權情事，由參選者自負法律責任。

六、 **參選作品恕不退件**，參選者請自行留存原稿。

七、 參選作品及相關資料**請務必提供電子檔**，請將相關資料電子檔依規定格式建立資料夾(服務學校名稱-參選人姓名 1、參選人姓名 2、參選人姓名 3）並上傳至 Google 雲端硬碟（https://reurl.cc/bW94M6）；另請切勿更動、刪減他人資料夾，

違者最重將取消參選資格。

八、 **請詳細檢閱報名文件、附件內容與數量是否符合徵選要求，未符合者，不予評分，且不另行通知。**

九、 為響應環保，入選作品由承辦單位彙集成「苗栗縣 114 年度國民中小學優良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教學設計入選作品集」並上傳至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官網等線上空間，以供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之用。

十、 為因應近年性別平等意識抬頭，本徵選審查將於評審會中同步納入性別平等實質審查，請留意參選作品之用字及設計內容應符合性別平等觀念，若得獎作品有可補正之瑕疵，將委請參選人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後再行頒獎。

壹拾、為期發揮教案推廣實際成效，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將整理獲獎教案並上傳至縣府相關網頁以供大眾瀏覽，並得邀請獲獎人辦理分享會或教學演示。

壹拾壹、預期成效

一、藉由獎勵機制，鼓勵苗栗縣國民中小學教師研發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意願，以持續提供新穎教材。

二、充實苗栗縣家庭教育數位資料庫，以提供苗栗縣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參酌使用。

三、透過研發及分享過程，使教師們共享彼此研發及教學經驗。

壹拾貳、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